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财政局

项目单位：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教育局

评价单位：天水金秋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日期：2024年8月30日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受张家川县财政局的委托，天水金秋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7月1日至8月25日对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建设内容：新建幼儿园活动楼、综合楼各一座及室外附属工程。总建筑面积5461.89m²，其中：活动楼建筑面积3466.38m²，综合楼建筑面积1995.51m²，室外附属工程建设内容为：室外构筑物及管道土方、给排水管网、暖网，室外电网建设3279.14m²，围墙270m，铺设花岗岩466.5m²，塑胶场地铺设1870m²，防腐木铺设392.2m²，戏水池68.2m²，设置沙坑55.9m²，花岗岩道牙石85m，建设洗手池、升旗台1座、校园大门各1座，消防水池及泵房207.44m²，室外场地绿化等。项目建设概算总投资3010.2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2672.12万元，其他费194.8万元，预备费143.35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省市级专项债券资金和学前教育专项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建设总体绩效目标：新建幼儿园1所，总建筑面积5461.89m²，幼儿园活动楼1栋、综合楼1栋，完成室外附属工程。通过实施项目，拓展学校的教育服务容量，提升教育质量，进而优化区域教育资源布局，促进张家川县教育均衡发展。项目实施可提供一定的就业机会，带动周边餐饮、零售、住宿、运输、房地产等行业的发展，给整个区域带来较大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2. 项目年度目标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项目前期手续，新建幼儿活动楼1栋，完成建筑面积3466.38m²，为整体项目工程的实施和后期完成打好基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张家川县财政局安排专项债券资金1150万元、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1000万元，合计2150万元，用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截止2024年6月30日，已完成项目总体施工进度的58.95%，其中：活动楼建设面积3466.38m²，施工进度完成率90%；综合楼建设面积1995.51m²，施工进度完成率5%。共支付资金1950万元，其中：工程款1826.5万元，其他费123.5万元。项目进展顺利，达到阶段性工程建设进度，为整体项目工程的实施和后期完成打下了基础。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量化评分，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实地查证、复核分析、问卷调查及访谈，对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成效进行客观评价，总分100分，最终评分结果为73.5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中”。各指标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下表：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汇总表

指标	决策	管理（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6	30	24	30	100
得分	15.5	25	14	19	73.5
得分率	97%	83%	58%	63%	73.5%

四、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内容招投标程序不严格。

2023年6月，张家川县教育局将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施工资格预审上报天水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2023年7月，项目招投标代理单位宝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出投标邀请书，通过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甘肃国傲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为项目建设中标单位，但项目

勘察、设计、监理等均未发现履行招投标程序的相关资料，履行招投标程序不够严格。

（二）自筹资金到位率偏低。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总投资3010.27万元，其中申请债券资金1150万元，资金自筹1860.2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该项目自筹资金到位1000万元，自筹资金到位率为54%，项目未引导和带动社会其他方面的有效投资，会影响到该项目未来的正常实施。

（三）项目实施进度不均衡。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2023年8月10日至2024年12月31日，建设时间大约17个月。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5461.89m²，具体新建幼儿园活动楼、综合楼各1栋。截止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已完成总体施工进度的58.95%，其中：活动楼施工进度完成90%；综合楼施工进度只完成5%，项目施工有快有慢，进度不均衡，特别是综合楼施工进度很慢，在剩余几个月的施工期，要按期完成全部工程量，后期压力较大。

（四）项目综合效益不够明显。

按照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分析结果，项目能够解决服务半径内常住人口适龄儿童上幼儿园的问题，对发展地方幼儿教育发挥积极作用，对于增加就业岗位，间接带动当地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也产生积极影响。项目在建成以后在若干年内可持续发展，带来的经济效益将会越来越明显。同时，该项目的建设有效缓解城区同类幼儿园的办学压力，彻底消除幼儿园大班、超大班现象，解决附近居民儿童入园难的问题，能够构建布局合理的教育服务体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促进张家川县基础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社会效益前景广阔，但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完工投入使用，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均不明显。

五、建议

（一）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目前仍处于在建阶段，做好项目后期的跟踪管理至关重要，张家川县教育局要高度重视，从各方面思考加强综合管理。一要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该项目计划建设时间约17个月，截至目前仅余4个月，面对项目后续工程量面宽的情况，建设时间显得比较紧张。张家川县教育局要会同项目监理单位督促项目实施单位采取得力措施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进程，力争在既定的时限内全面完成建设任务。二要确保项目工程质量。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是县教育局组织实施的发展地方教育事业、提升学前教育水平的惠及百姓子孙后代的民生项目，工程质量丝毫不敢大意，张家川县教育局要会同项目监理单位强化项目工程质量的监管，确定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持续跟踪管理，善始善终，及时发现和堵塞工程质量漏洞，把工程质量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工程质量经得起时间、历史的检验。三要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张家川县教育局要根据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进度及时拨付项目资金，把有限的资金拨付在关键时候，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减少或避免资金拨付不及时带来的影响。

（二）积极筹措项目资金。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所需资金除专项债券资金以外，大部分要项目组织单位自筹，张家川县教育局要千方百计、想方设法积极筹措项目资金，在专项债券资金额度已经确定并到位的情况下，其余资金主要依靠争取补助和自筹，要主动和上级有关部门衔接汇报，积极争取中央省市补助资金和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同时要面对地方财力有限的现状，申请地方财政预算安排一定量的资金，改变一味依赖上级补助资金的局面。

（三）重视项目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组织等各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应当贯彻落实的重要举措，为此，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

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颁布了《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指导性文件，财政部制定出台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具体实施文件材料，给地方各级各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指明了方向、确定了方法。张家川县教育局要认真领会和落实等文件精神，要重视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的绩效管理，尤其要在项目结束以后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要结合项目特点，对项目资金支出、效率、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判。通过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效益发挥等方面，详实分析项目取得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发现和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改进措施，真正体现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和效果，不断提高项目绩效自评质量和水平。

附件：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产出及效益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单位：张家川县教育局。

3.项目地址：张家川县南城社区。

4.项目计划建设期限：2023年8月10日-2024年12月31日。

5.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新建幼儿园活动楼、综合楼各一座及室外附属工程。总建筑面积5461.89m²，其中：活动楼建筑面积3466.38m²，综合楼建筑面积1995.51m²，室外附属工程建设内容为：室外构筑物及管道土方、给排水管网、暖网，室外电网建设3279.14m²，围墙270m，铺设花岗岩466.5m²，塑胶场地铺设1870m²，防腐木铺设392.2m²，戏水池68.2m²，设置沙坑55.9m²，花岗岩道牙石85m，建设洗手池、升旗台1座、校园大门各1座，消防水池及泵房207.44m²，室外场地绿化等。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10月13日，张家川县发改局《关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张发改〔2022〕54号）文件，同意实施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2023年5月25日，张家川县教育局《关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张教发〔2023〕58号）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批复该项目概算总投资3010.2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2672.12万元，其他费194.8万元，预备费143.35万元。该项目设计单位为甘肃长城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6月，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取得了张家川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证》。2023年7月12日，张家川县教育局委托招标代理公司宝泽项目管理
理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招投标程序，向7个单位发出投标邀请书。2023
年8月2日，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开评标工作，经评标委员
会评定，最终确定甘肃国傲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施工中标
单位，中标价22909016.49元。2023年8月9日，张家川县教育局与甘
肃国傲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与中标价相同。
天水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为项目工程监理单位。2023年9月取得该项目
建筑工程实施许可证后正式开工建设。

截止2024年6月30日，根据项目工程监理单位提供的阶段性工作总
结材料，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正在施工中，其中：活动
楼建设面积3466.38m²，施工进度完成率90%，主体建筑砌筑工程、室
内消防管道安装工程、室内暖通工程、给排水管道安装等均已完成，
室内强弱电线已安装到位，插座及开关正在安装，室内装饰工程已完
成80%；综合楼建设面积1995.51m²，施工进度完成率5%，基坑降排水
正在施工作业，基坑开挖至基础地面。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根据张家川县教育局《关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初
步设计的批复》文件，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概算总投资
3010.2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2672.12万元，其他费194.8万元，
预备费 143.35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省市级专项债券资金和学前教
育专项资金。

（四）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

2023年2月24日，张家川县政府《关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
设项目纳入2023年政府财政预算的批复》（张政发〔2023〕17号）文

件，批复本次申请2023年政府专项债券1150万元，缺口资金由县政府从县级可用财力（含储备土地出让收益）、申请上级财政专项补助及政府债券等渠道筹措。

2023年4月5日，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新增债券额度的通知》（甘财预〔2023〕8号）文件，下达张家川县专项债券资金1150万元，张家川县财政局和张家川县教育局签订了张家川县地方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协议书，将专项债券资金1150万元用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使用期限为20年。

2023年12月22日，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甘财教〔2023〕53号）文件，下达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1000万元用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两次安排到位专项资金共计2150万元，专项资金到位率100%

2. 资金使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共支付资金1950万元，其中：支付甘肃国傲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分公司项目工程款1826.5万元，其他费123.5万元（其中：招标代理费7.8万元，初设评审费2万元，监理费17万元，可研编制费27万元，检测费4.29万元，勘察费3.25万元，造价咨询费9.16万元，设计费53万元）。尚有到位资金未结算支付200万元。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张家川县财政局安排专项债券资金1150万元、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1000万元，合计2150万元，用于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截止2024年6月30日，已完成项目总体施工进度的58.95%，其中：活动楼建设面积3466.38m²，施工进度完成率90%；综合楼建设面积1995.51m²，施工进度完成率5%。共支付资金1950万元，其中：工程

款1826.5万元，其他费123.5万元。项目进展顺利，达到阶段性工程建设进度，为整体项目工程的实施和后期完成打下了基础。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量化评分，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实地查证、复核分析、问卷调查及访谈，对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成效进行客观评价，总分100分，最终评分结果为73.5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中”。各指标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下表：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汇总表

指标	决策	管理（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6	30	24	30	100
得分	15.5	25	14	19	73.5
得分率	97%	83%	58%	63%	73.5%

三、产出及效益指标分析

（一）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通过现场查阅项目资料了解到，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5461.89m²，根据项目监理单位天水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提供的阶段性总结报告资料显示，截至评价之日，该项目工程实际完成建筑面积3119.74m²，实际完成率=（3119.74m²/5461.89m²）×100%=57%。

2. 产出质量

根据项目监理单位天水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提供的阶段性总结报告显示，该项目正在实施阶段，已实施工程质量合格。

3. 产出时效

通过查阅相关资料了解到，该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2023年8月10日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施工许可证于2023年9月6日取得，项目按预定的工期开始实施。截至评价之日，项目暂未完工。张家川县政府

要求项目建设单位必须在规定时间完工,尽快解决附近幼儿入学问题,在问卷调查过程中发现附近小区居民也盼望项目早日完工。通过施工现场察看,该项目目前正在施工阶段,虽然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力求按时早日完工,但按期完工存在不确定性。

4.产出成本

通过查阅相关资料了解到,该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2023年8月10日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目前正在施工过程中,无法计算建设成本节约率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项目综合效益

(1)经济效益。

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教育部门相关政策,也符合张家川县综合发展规划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规划,能够解决服务半径内常住人口适龄儿童上幼儿园的问题,对发展地方幼儿教育发挥积极作用,对于增加就业岗位,间接带动当地经济可持续发展也产生积极影响。项目在建成以后在若干年内可持续发展,带来的经济效益将会越来越明显,但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完工投入使用,其经济效益效果不明显。

(2)社会效益。

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有效缓解城区同类幼儿园的办学压力,彻底消除幼儿园大班、超大班现象,解决附近居民儿童入园难的问题。同时,能够有效化解人们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与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之间的矛盾,构建布局合理的教育服务体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促进张家川县基础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社会效益前景广阔,但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完工投入使用,其

社会效益效果不明显。

2. 项目带动社会有效投资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总投资3010.27万元，其中：申请债券资金1150万元，其余资金自筹，自筹资金来源为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和中央省市补助资金。项目未引导和带动社会其他方面的有效投资。

3. 项目支持国家及本地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加快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条件，党和政府历来十分重视，颁发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明确了我国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甘肃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提出逐年新建改扩建一批城区公办幼儿园，扩大学位供给，持续提高公办园在园幼儿比例。《张家川县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提出乡镇中心幼儿园和有实际需求的行政村学前教育全覆盖，学前三年毛入园率提高到93.8%的目标。围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目标，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制定了《张家川县城乡幼儿园总体布局规划》。面对这些发展教育事业的重大政策、重要决策、重点目标，张家川县实施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有力地支持了国家及本地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是惠及百姓子孙后代的民生项目。

4. 项目满意度

评价人员通过发放调查问卷了解民众对项目的满意程度，在项目地附近发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经统计汇总，附近群众对项目建设充满信心，希望早日建成，就近入园，对项目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同时提出了一些期盼和忧虑，担心项目不能按期完成，对工程质量也产生疑虑，影响到对项目的满意度。

四、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内容招投标程序不严格。

2023年6月，张家川县教育局将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施工资格预审上报天水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2023年7月，项目招投标代理单位宝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出投标邀请书，通过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甘肃国傲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为项目建设中标单位，但项目勘察、设计、监理等均未发现履行招投标程序的相关资料，履行招投标程序不够严格。

（二）自筹资金到位率偏低。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总投资3010.27万元，其中申请债券资金1150万元，资金自筹1860.2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该项目自筹资金到位1000万元，自筹资金到位率为54%，项目未引导和带动社会其他方面的有效投资，会影响到该项目未来的正常实施。

（三）项目实施进度不均衡。

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2023年8月10日至2024年12月31日，建设时间大约17个月。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5461.89m²，具体新建幼儿园活动楼、综合楼各1栋。截止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已完成总体施工进度的58.95%，其中：活动楼施工进度完成90%；综合楼施工进度只完成5%，项目施工有快有慢，进度不均衡，特别是综合楼施工进度很慢，在剩余几个月的施工期，要按期完成全部工程量，后期压力较大。

（四）项目综合效益不够明显。

按照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分析结果，项目能够解决服务半径内常住人口适龄儿童上幼儿园的问题，对发展地方幼儿教育发挥积极作用，对于增加就业岗位，间接带动当地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也产生积极影响。项目在建成以后在若干年内可持续发展，带来的经济效益将

会越来越明显。同时，该项目的建设有效缓解城区同类幼儿园的办学压力，彻底消除幼儿园大班、超大班现象，解决附近居民儿童入园难的问题，能够构建布局合理的教育服务体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促进张家川县基础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社会效益前景广阔，但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完工投入使用，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均不明显。

五、建议

（一）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目前仍处于在建阶段，做好项目后期的跟踪管理至关重要，张家川县教育局要高度重视，从各方面思考加强综合管理。一要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该项目计划建设时间约17个月，截至目前仅余4个月，面对项目后续工程量面宽的情况，建设时间显得比较紧张。张家川县教育局要会同项目监理单位督促项目实施单位采取得力措施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进程，力争在既定的时限内全面完成建设任务。二要确保项目工程质量。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是县教育局组织实施的发展地方教育事业、提升学前教育水平的惠及百姓子孙后代的民生项目，工程质量丝毫不敢大意，张家川县教育局要会同项目监理单位强化项目工程质量的监管，确定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持续跟踪管理，善始善终，及时发现和堵塞工程质量漏洞，把工程质量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工程质量经得起时间、历史的检验。三要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张家川县教育局要根据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进度及时拨付项目资金，把有限的资金拨付在关键时候，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减少或避免资金拨付不及时带来的影响。

（二）积极筹措项目资金。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所需资金除专项债券资金以外，大部分要项目组织单位自筹，张家川县教育局要千方百计、想方设法积极筹措项目资金，在专项债券资金额

度已经确定并到位的情况下，其余资金主要依靠争取补助和自筹，要主动和上级有关部门衔接汇报，积极争取中央省市补助资金和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同时要面对地方财力有限的现状，申请地方财政预算安排一定量的资金，改变一味依赖上级补助资金的局面。

（三）重视项目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组织等各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应当贯彻落实的重要举措，为此，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颁布了《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指导性文件，财政部制定出台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具体实施文件材料，给地方各级各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指明了方向、确定了方法。张家川县教育局要认真领会和落实等文件精神，要重视张家川县南城社区幼儿园建设项目的绩效管理，尤其要在项目结束以后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要结合项目特点，对项目资金支出、效率、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判。通过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效益发挥等方面，详实分析项目取得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发现和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改进措施，真正体现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和效果，不断提高项目绩效自评质量和水平。